

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粤金监复（阳江）（2021）1号

关于同意阳江市广骏典当行有限公司 解散申请的批复

阳江市广骏典当行有限公司：

你司解散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你司提出的解散申请。
- 二、你司应当从即日起停止除赎当和处理绝当物品以外的典当业务，并依法成立清算组，进行清算。
- 三、清算结束后，清算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等材料报阳江市金融工作局，并交回《典当经营许可证》。在我局审核同意后，你司依法向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注销登记。

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

2021年11月29日

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公安厅，省典当行业协会。